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8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 联创债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11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11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4 月 1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4 月 11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京东大道 1699 号公司办公楼 3-1 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曾吉勇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4 人，代表股份 277,930,88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6.1501%。其中：

1、现场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7 人，代表股份 134,512,50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2.6561%；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7 人，代表股份 143,418,37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3.4940%。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7 人，代表股份 143,418,37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3.494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1,500,3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7.6863%；反对 6,430,57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2.31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136,987,80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5.5162%；反对 6,430,57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4.483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谌文友、陈宽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关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7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 联创债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启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截至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张启灿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张启灿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近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张启灿先生的通知，张启灿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结业证书》（证书编号：2204130446）。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6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 联创债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合专业投资机构设立江西鑫创半导体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联创电子”）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联合专业投资机构设立江西鑫创半导体产业基金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根据公司战略，为培育新业务新产业，在本公司主业相关联的上下游产业及半导体产业进行长期布局，本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江西省工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创投基金”）、共青城玖沐融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沐融汇”）、福州君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信投资”）、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井冈山北汽公司”）、北京万城互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城互联”）、江西千贝盈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贝盈商贸”）、西藏智航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航交通”）发起设立江西鑫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暂定名，以下简称“本基金”、“合伙企业”或“鑫创半导体基金”），本基金总认缴出资额 38,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拟出资 9,880 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26%。

（二）鑫创半导体基金基金规模 38,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工业创投基金、玖沐融汇、君信投资、万城互联、千贝盈商贸、智航交通为有限合伙人，井冈山北汽公司为普通合伙人，也是基金管理人。

（三）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9,880 万元与合作方发起设立鑫创半导体基金，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江西省工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罗来裕

注册资本：47,555.00 万人民币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产业开发区高新一路 89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352068 05XC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21 日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政府引导基金等各类基金；从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融资管理、资产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工业创投基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2、企业名称：共青城玖沐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史建毅

注册资本：5,1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城市基金小镇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5MA38RE Q78N

成立日期：2019 年 8 月 12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玖沐融汇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3、企业名称：福州君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艺君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 27 号 2# 楼 2Z-2K 室（自贸试验区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5MA31UFT45N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28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其他专业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君信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4、企业名称：北京万城互联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倩

注册资本：7,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204 号楼 1 至 6 层 101 内 3 层 3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029P44J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4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万城互联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5、企业名称：江西千贝盈商贸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天丁

注册资本：8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346 号 13 栋（B-03 栋）12 楼 1209-1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1MA7LPB9M2M

成立日期：2022 年 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电工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汽车新车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千百盈商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6、企业名称：西藏智航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曹雪刚

注册资本：6,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珠西路 158 号世通阳光新城 1 幢 4 单元 7 层 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MA6T35G14E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8 日

经营范围：智能交通管理和控制技术、交通基础信息采集设备和处理设备及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关联关系：智航交通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培龙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会展路 1009 号航信大厦 3 层东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332847793M

成立日期：2015 年 2 月 26 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项目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投资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井冈山北汽公司已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资格。井冈山北汽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及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基金名称：江西鑫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

（二）基金规模：38,000 万元人民币

（三）基金形式：有限合伙

（四）出资人及方式

出资人名称	出资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9,880	26%	分期实缴出资
江西省工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9,880	26%	分期实缴出资
共青城玖沐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6,400	16.8421%	分期实缴出资
福州君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3,800	10%	分期实缴出资
北京万城互联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3,500	9.2105%	分期实缴出资
江西千贝盈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2,280	6%	分期实缴出资
西藏智航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1,500	3.9474%	分期实缴出资
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基金管理人	760	2%	分期实缴出资
合　计	/	38,000	100%	/

注：以上信息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五）本公司不对本基金形成控制且不会将本基金纳入本公司的并表范围。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无法对外代表合伙企业。

（六）基金期限：5 年（3 年投资期 +2 年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后，基金可以延长 2 次，每次延长期限为 1 年；

（七）投资方向：本公司主业相关联的上下游产业及半导体产业。

（八）投资决策委员会

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其最高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井冈山北汽公司委派 2 人，联创电子委派 1 人，共青城玖沐融汇投资有限公司委派 1 人，江西省工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委派 1 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基金管理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井冈山北汽委派代表召集并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行使以下职权：

1.对合伙企业总体投资战略和策略、项目投资进行决策；

2.对普通合伙人提交的投资方案和实施计划进行决策；

3.对已投资项目进行会诊分析和跟踪检查，决定投资项目的退出事项，审核普通合伙人提交的退出机制和实施方案；

4.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规定的其他职责。

除基金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投资决策委员会做出决议需要全体委员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九）基金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1.收益分配

在合伙期限内，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获得的现金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息、红利、转让对被投资企业投资的转让所得、被投资企业清算所得或其他基于项目投资取得的收入，扣除合伙企业应缴纳的税费后，首先按照出资比例分配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本金，分配全体合伙人出资本金后仍有剩余可分配收益，该部分可分配收益为超额收益。超额收益中的 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剩余 80%按照各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上述收益分配原则如与基金最终签署生效后的合伙协议约定发生冲突，则以基金正式生效后的合伙协议中所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为准。

2.亏损分担

本基金经清算后，扣除基于基金实缴出资额的历年管理费及合伙费用后若出现亏损，按如下方式分担：

（1）基金对于经营期间的亏损，由全体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比例承担，但有限合伙人所承担的最大亏损额不超过其认缴出资额。

（2）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十）基金投资退出方式

基金投资的退出方式包括第三方股权转让、股东回购、企业上市或股东上市后并购等。

（十一）保障机制

1.合伙企业全部合伙资产委托商业银行（以下简称“托管 / 监管银行”）保管 / 监管。在合伙企业成立后，与银行签订《托管 / 监管协议》，银行依据《托管 / 监管协议》履行职责。托管 / 监管银行对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管理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收付指令有权拒绝执行。执行事务合伙人不直接接触合伙资产，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据合伙协议和《托管 / 监管协议》向托管 / 监管银行发出收付指令，接受托管 / 监管银行的监督管理。

2.合伙企业不得从事以下业务：

（1）从事融资担保以外的担保、抵押、委托贷款等业务；

（2）投资二级市场股票（上市公司定向增发除外）、证券投资基金、评级 AAA 级以下的企业债、信托产品、理财产品、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或保险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期货及其他金融衍生品、房地产业以及国家政策限制类行业；

（3）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赞助、捐赠（经批准的公益性捐赠除外）；吸收或变相吸收存款，或向第三方提供贷款和资金拆借；

（4）进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对外投资；

（5）发行信托或集合理财产品募集资金；

（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业务。

3.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合伙企业单独建账，按《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财务核算。执行事务合伙人应于每年 4 月 30 日前应向全体合伙人提交上一会计年度的年度报告，包含年度业务报告、经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托管报告。

4.合伙企业设立后，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根据《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尽快完成合伙企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工作以及后续的信息报送等工作。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联合政府产业投资引导机构、专业投资管理机构合作设立江西鑫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是为更好的借助政府产业投资平台和公司产业优势，整合各方资源，利用专业投资机构的投后管理能力，推进在半导体产业和本公司主业相关联的上下游产业的长期布局和发展，使之能与公司光学、触显产业形成协同效应，提升公司主业的竞争力和经济效益。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的风险

1、未能设立或不能足额募资的风险

本次拟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事项，尚未正式签署合伙协议，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存在导致本次投资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该产业基金尚在设立过程中，未来是否能够按照约定募集到足额资金尚存在不确定性。

2、基金登记备案风险

本基金尚未成立，依据有关规定本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后方可进行投资运作，能否顺利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存在不确定性。

3、经营与管理经营风险

基金在运作过程中，可能受基金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投资项目的获取能力、被投企业经营情况、交易方案等因素影响，存在投资进度及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4、政策与市场风险

本基金可能因宏观经济、监管政策、行业周期等政策及市场因素发生不利影 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针对上述存在的风险，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基金的设立、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的进展情况，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范、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五、其他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基金份额认购；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丹拟担任本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除此之外，其他前述人员不存在在本基金任职的情形。

2、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

3、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4、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基金各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5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 联创债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 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专人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8 日 10: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曾吉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联合专业投资机构设立江西鑫创半导体产业基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为培育新业务新产业，在公司主业相关联的上下游产业及半导体产业进行长期布局，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江西省工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共青城玖沐融汇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君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万城互联投资有限公司、江西千贝盈商贸有限公司、西藏智航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江西鑫创半导体产业基金（暂定名，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总认缴出资额 38,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9,880 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26%。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联合专业投资机构设立江西鑫创半导体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鉴于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2021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及 8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 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8.20 万股；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除已离职激励对象外的其余 35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所对应的 103.80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32.0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合计 13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尚未办理完毕；公司在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的注册资本仍为 243,140,000 元，股份总数为 243,140,000 股。前述合计 13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在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的注册资本将从 243,140,000 元变更为 241,820,000 元，股份总数从 243,140,000 股变更为 241,820,000 股。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若债权人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2 年 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5 月 27 日

2、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蕉坑路 168 号

3、联系人：证券部

4、联系电话：0591-83961565

5、传真：0591-83995659

6、邮箱：603615@chahuajj.com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2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1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蕉坑路 168 号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2,691,3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79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葵生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因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部分董事系通过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1,952,9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2,684,737	99.9957	6,600	0.004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指在公司股东中除下列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0	0.0000	6,600	100.0000	0	0.0000
6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0	0.0000	6,600	100.0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0	0.0000	6,600	100.0000	0	0.0000
8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0	0.0000	6,600	100.0000	0	0.0000
9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0	0.0000	6,600	100.0000	0	0.0000
1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0	0.0000	6,600	100.0000	0	0.0000
13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0	0.0000	6,600	10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第 1-8 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第 9-13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第 9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该议案在陈志海、翁林彦、唐震坤、叶蕻蒨、郑青锋等五个关联股东（该五个股东为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数合计 731,80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审议通过。

3、上述第 5-10 项议案及第 13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本次股东大会除逐项表决通过上述各项议案外，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蔡钟山、陈禄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2-012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1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襄阳市襄州区钻石大道 396 号长源东谷 1 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2,375,1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85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佐元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